

证券代码：603386

证券简称：广东骏亚

公告编号：2021-102

##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东骏亚”）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 一、董事会换届相关事项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如下（简历附后）：

（一）提名叶晓彬先生、刘品女士、李强先生、李朋先生、雷以平女士、杨志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提名沈友先生、梅春来先生、刘朝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前述议案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将按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材料，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及提名人

声明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如下独立意见：

1、公司本次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规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根据公司提供的有关资料，经对董事候选人资格的审查，充分了解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等情况后，我们认为本次换届选举董事候选人均具备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有《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

3、本次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审议、表决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提名叶晓彬先生、刘品女士、李强先生、李朋先生、雷以平女士、杨志超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意提名沈友先生、梅春来先生、刘朝霞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同意将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换届相关事项

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彭湘滨女士、潘海恒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以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任期自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一届监事会之前，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继续履行职责。

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将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会议表决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上述董事候选人及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

特此公告。

广东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 附：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叶晓彬，男，1967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本科学历。1998年11月至今，任骏亚企业有限公司董事；2005年11月至2013年5月、2014年12月至今任广东骏亚董事长；2005年11月至今，任广东骏亚总经理。

刘品，女，1970年出生，中国香港居民，本科学历。1998年11月至今，任骏亚企业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5月至2014年12月任广东骏亚董事长；2013年8月至今任骏亚国际电子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香港牧泰莱电路国际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4月至今任惠州市骏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05年11月至今，曾任广东骏亚财务副总监，现任广东骏亚董事。

李强，男，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年11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广东骏亚副总经理、PCB事业部总经理、董事；2015年7月至今任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总经理、2020年1月至今任龙南骏亚精密电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8月至2021年2月任深圳市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8月至2021年3月任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2021年6月任广德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2021年11月任惠州市骏亚电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2021年12月至今任惠州市骏亚精密电路执行董事、经理。

李朋，男，197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7年6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广东骏亚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6月至2018年7月，任惠州市骏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3月至2018年7月，任龙南骏亚柔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6月至2018年6月、2020年2月至2021年10月任龙南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任深圳市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11月至今，任广德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任珠海市骏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雷以平，女，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年6月至今，任职于广东骏亚，2013年6月至2018年11月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及财务总监，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2019年9月至今任深圳市牧泰莱电

路技术有限公司、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1年2月至今，任深圳市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3月至今，任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6月至今，任广德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杨志超，男，汉族，本科，高级会计师、高级经济师。2011年4月起历任惠州市德赛集团有限公司、惠州市德恒实业有限公司、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高级主任；2018年7月至2020年11月，任广东德赛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2020年11月至今，任惠州市创新投资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1年4月起，任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6月起，任惠州市德赛西威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拟任广东骏亚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沈友，男，195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1982年始一直在惠州学院任教，历任化学系副主任、主任兼党委书记、理工学院院长、教务处处长、资产设备管理处处长、党委委员，现已退休；2003年兼任惠州市安监局安全生产专家组组长；2009年任广东省第二批省部院企业科技特派员；2013年至今任中山大学惠州研究院特聘教授、惠州市石油和化学工业协会副会长兼秘书长；2018年10月至今，任广东骏亚独立董事。

梅春来，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5月至2016年9月，任广东鹏翔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2016年11月至今任广东文佩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现拟任广东骏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刘朝霞，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4月至2009年6月任惠州TCL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会计；2011年6月至2012年9月任惠州市辉年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旭日集团）财务主任；2013年6月至2015年5月任广州海伦堡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惠州分公司财务主管；2016年11月至2018年1月，任惠州财税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惠州财税通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18年2月至2019年3月，任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19年3月至2019年11月，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珠海分所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19年11月至2020年12月，任惠州市汇智华联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注册会计师、税务师；2020年12月至今，任惠州市正大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注册会计师、税务师。现拟

任广东骏亚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彭湘宾，女，1985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5年入职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曾任长沙牧泰莱电路技术有限公司体系工程师、体系主管、总经办主任、人事部经理、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2021年1月至今任广东骏亚营运管理中心经理。现拟任广东骏亚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潘海恒，女，1992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5年7月至2017年11月任董事长秘书，2017年11月至今任广东骏亚董事会办公室证券事务专员；2018年1月至今任广东骏亚监事。